



独木舟

作品



一粒 红尘

COLLAPSE
OF
MUNDANE
LIFE

我像一粒小小的尘埃
漂浮于浩瀚的宇宙
我生在水里
我长在树上
我从来没有这么自由过



一粒
红尘

COLLAPSE
OF
MUNDANE
LIFE



独木舟
作品

DUMUZHOU
WORKS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一粒红尘 / 独木舟著. — 北京 : 中国文联出版社,

2014.6

ISBN 978-7-5059-8672-5

I. ①一… II. ①独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070781 号

一粒红尘

作 者: 独木舟

出版人: 朱 庆

终审人: 李金玉

复 审 人: 姚莲瑞

责任编辑: 苏 晶

责任校对: 傅泉泽

封面设计: 周 昕

责任印制: 周 欣

出版发行: 中国文联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, 100125

电 话: 010-65389147 (咨询) 65067803 (发行) 65389150 (邮购)

传 真: 010-65933115 (总编室), 010-65033859 (发行部)

网 址: <http://www.clapnet.cn>

E-mail: clap@clapnet.cn suj@clapnet.cn

印 刷: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装 订: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

法律顾问: 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

本书如有破损、缺页、装订错误,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
开 本: 880×1230

1/32

字 数: 245 千字

印张: 9.5

版 次: 2014 年 6 月第 1 版

版次: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059-8672-5

定 价: 29.80 元

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

在我很年轻的时候，
曾以为生命的轨迹是一个饱满的圆。

但我最终所得到的，
却并不是在第一个站台上所放弃的。

而后漫长的一生之中，
我再也没有机会与我失去的那些事物重逢。

目 录

序 001

第三章 087

第六章 209

第一章 003

第四章 129

第七章 247

第二章 045

第五章 169

后记 290

【序】

你要肉夹馍，还是要爱情

文 / 张嘉佳

我最近一次想起葛婉仪，是在西安。

当时溜达到雁塔北路，那里有我念念不忘的肉夹馍，听说她也对西安的肉夹馍充满了热爱，曾多次在朋友圈里写下“想吃肉夹馍，死想”之类的句子，我对着面前的肉夹馍拍了一张照片，发给她，换来了她一句：“你还是人吗？”

其实葛婉仪不算胖，但不知道为什么只要看见圆形的物体，我就会想起她。

我最近一次看见葛婉仪，是在南京。

当时我的酒吧里有些朋友，一群人喝酒聊天，说是玩成语接龙和对诗，其实就是大家凑一块儿胡说八道。

我很震惊她的伙食水平，要怎样才能让一个忧伤的姑娘，突然使人想捏她的脸。

我忧伤地跟她说：“你再这样吃下去，就不要写《一粒红尘》了，还是写《一桶红尘》吧。”

说这话的刹那，我的手机掉下桌子，我低头一看，视线被自己的肚子挡住了。

我们曾经都是文艺青年，而原来文艺青年们，现在都已经不玩儿憔悴了。

所以她有圆圆脸，我有小肚腩。

以为拼尽全力，就能杀进红尘，但从前我们不知道，红是世界的，尘是自己的，没有阳光的季节，连影子都看不见。

红尘不是用来杀进的，后来我们才想通这一点。

它不偏不倚，浩瀚如海，但属于你的那条路，细而窄地铺设在水平面以下。

你颤颤巍巍，胆战心惊，你只是奢望自己是独木舟，顺水而行，随波逐流，把自己交给命运。

我们知道这些的时候，其实我们知道的事情已经很多了。

我们知道四川火锅调料其实只需要香油蒜泥，我们知道豆皮煮软了包住牛肉吃简直是人间美味，我们知道街头巷尾里隐藏着千千万万流泪的原因——那些吃的，好吃得哭了。

当我知道自己可以爱上别人的时候，已经吃得很多了。

爱情没有指南，食物才是安身立命之根本，所以小说没有菜谱重要。

无论葛婉仪多爱肉夹馍，我是不会把我的肉夹馍分给她的。

一是因为她瘦一些比较优雅，二是因为涨价了。

[第一章]

原来一个人到了最伤心最绝望的时候，
是不会顾及尊严这回事的。

【1】

搬家的那天，S城阴沉了许久的天终于放晴了。

我想，这或许是个好兆头。

打包行李的过程中，我不能自制地掉了些眼泪，挺矫情的，我自己也知道。

每次搬家，都不可避免地要放弃一些东西，丢掉一些东西，或者在无意中遗失一些东西。我落泪的原因不在于这些琐碎的物件值多少钱，而在于它们是某些记忆的线索。

搬一次家就等于失一次火，已逝的年月都成了烈火中的灰烬，我也仿佛渐渐成为一个没有过去的人。

打包好最后几件零散的东西，简晨桦在房间里给面包车司机打电话，我坐在阳台的栏杆上晃动着双腿，久违的阳光落在我的身上，这一幕令我有些轻微的伤感。

我们在这里住了整一年，三百多个日夜当中，我没有一天发自肺腑地觉得快乐过。

这个被我的首席闺蜜邵清羽说成“简直跟贫民窟似的”的安置小区，停水停电从来不会提前通知，十分随心所欲。

有好几次我正洗着澡，身上的泡泡还没冲干净呢，突然间，水龙头就跟死了似的没反应了，害得我只能包着浴巾像个傻帽似的蹲在地上，一边发抖，一边等来水。

隆冬天气，我双脚冻得跟两坨冰似的，想用热得快烧点水泡脚吧，谁知道刚插上电，呵呵，刚插上电就短路了。

水电一起停的夜晚，最适合点上一支白蜡烛，坐在狭小的房间里追忆小半生所有的苦难。

这些也就罢了，咬咬牙，还是能够克服的。最让我无法忍受的是——老鼠！

臭不要脸的老鼠们为什么如此丧尽天良，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！

骂也骂过了，捕鼠夹也放过了，老鼠药也投过了，这些手段的确有些奏效，它们的同胞死的死，伤的伤，确实安宁了一段日子。

但不久之后，余下的那些便开始了疯狂反扑，它们就像是自己也出了一份房租似的，理直气壮地跟我们一起住在这个四十平方米的小房子里。

它们心安理得地吃我们的饭菜，咬我们的衣服，还变本加厉地在我们的床上撒个尿，拉点屎。

噩梦一般的那天晚上，我正睡得迷迷糊糊的时候，隐隐约约感觉到有个什么东西在我的头上动来动去扯我的头发，我想也没想就拍了一下简晨烨，叫他别闹。

黑暗中，简晨烨十分冤枉地说：“闹什么啊，不是我啊。”

这时，我的耳边响起了几声“吱吱”，电光石火之间，我彻底清醒了，紧接着，整栋楼都听见了我直冲云霄的尖叫声。

“欺人太甚！欺人太甚！”整个晚上，我一边哭，一边重复着这句话，不管简晨烨怎么安慰我，怎么哄我，都没用，我真是太难过了。

我这活得也太窝囊了，连老鼠都可以肆无忌惮地欺负我。

就是在那天晚上，简晨烨下定决心要搬家。

我眼泪鼻涕糊了一脸，但理智还是恢复了一点，我试图跟简晨烨争辩：“别啊，我们当初租这里不就是为了便宜嘛，要是搬到环境好一些的地方肯定又得费钱，那我们要何年何月才能攒够钱买房子啊。”

按照S城的物价水准来看，要想居住在相对来说比较好的环境里，我们要付出比现在足足高出一倍的生活成本。

但简晨焯只是拍拍我的头，用不容置疑的语气说：“以后的事情以后再说，你这么哭，我实在看不下去了。”

简晨焯品性纯良，为人随和，不涉及原则的问题都是得过且过，唯有两件事情说什么都不能商量，一是关于他的理想，二是关于我。

从美院毕业之后，他一直立志要做纯粹的艺术工作者，为此不惜拒绝了好几个在我看来可以说是天赐良机的工作机会，然后回到S城，花掉了差不多所有的积蓄租下了一间两百平方米的厂房做工作室。

我当然很恼，有时候我逮着机会也会明嘲暗讽地问他：“简晨焯，你是不是得了一种跟钱有仇的病？”

聪明如简晨焯怎么会听不出这话的弦外之音，但是当他用那双澄澈、明亮的眼睛望着我，认真地问我“难道做自己想做的事情，这也有错”的时候，我还能说什么？

我不忍心说出尖刻的话语刺伤他的自尊，于是只能变本加厉地委屈自己。

我委屈自己越多，便能苛刻简晨焯越少，这就是叶昭觉的“能量守恒”定律。

邵清羽在知道我们想要搬家的第一时间，便不遗余力地贡献出了她全部的热忱，我本想拒绝，但她的话说得也有道理——“求你了，我得得像个废人一样，你让我找点事情发挥点余光余热不行吗？”

简晨焯白天必须画画，找房子的事基本上就全落在我肩上了。

于是，邵家大小姐便开着车载着我满城转，一间不行就换另一间看，比我这个当事人还要积极。

在稍微觉察出我有点气馁的时候她给我打气加油：“你不能放弃啊！你看你现在住的那里，那是人住的吗？啊？”

虽然是好朋友，但这话说得也有点伤人，我讪讪地说：“我穷嘛，

有什么办法。”

她踩了一脚油门，根本不理睬我的难处：“不是穷不穷的问题，昭觉，你是对自己太狠了。”

她说这句话的时候，我们正好路过一家百货商店。

我把脸转过去看着窗外，商场外面的巨幅广告上全是本季的新款，彩妆、女鞋、衣服、包包、手表……广告上的模特化着精致的妆容，照片被美化得连毛孔都看不见，身材纤细、气质优雅，很美，很冷，仿佛真的不食人间烟火。

那是离我的生活很遥远、很遥远的一个世界。

我沉默着与之对峙，心里在默默地计算着抵达它的时间，丈量着我与它之间的距离。

一个星期之后，我跟我满意的公寓终于在这个人间相遇了。

家电齐全，采光良好，有正规的物业管理，停水停电都会提前张贴通知提醒住户，重要的是，它离简晨烨的工作室不远，步行过去只要半个小时，去我上班的公司也有直达的公交车，我再也不用提前一个小时起床转车了。

我仔细地算了算，尽管房租比从前贵了好几百，但交通费用上省下来的这一笔也不少，不会令我们的生活水平严重下滑。

邵清羽看着我那本密密麻麻的记账本，叹着气摇摇头，一股子怒我不争的模样。

我看着她，认认真真的对她说：“清羽，我跟你的情况不一样。我不为自己打算，这个世界上不会有人为我打算。”

她怔了怔，似乎没料到我会说出这样的话来，过了片刻，她对我笑笑，说：“不是还有简晨烨嘛。”

简晨烨吗？

我低下头，摩挲着那个陈旧的记账本，这上面清清楚楚地记录着我们共同生活在一起的每一笔花销，那些简单的数字，就是构成我们生活的全部。

我可以依靠他吗？

像古代的女子，将自己的一生托付给一个男人，无论时代如何动荡，生存环境如何惨烈，只要和这个人在一起，生命便有足够强大的后盾。

我能够这样矢志不渝地去信任他吗？

我并不确定。

新公寓的房东太太是个五十多岁的妇女，姓丁，相貌和穿着都很普通，就是马路上、小区里随处可见的那种中年阿姨。

然而她一开口，我就知道，这不是个普通的中年阿姨。

“这房子我本来是给儿子准备的，我是个很开明的妈妈，以后他结婚了，绝对不缠着他们跟我住。”

她说完这句话之后，停顿那么一会儿，像是等着我们恭维她的深明大义，只可惜我和简晨焜都没领会到这层深意，我们两个笨蛋的注意力全放在房子上了。

她等了一会儿，见我们没反应，便撇撇嘴继续说：“你们看这些装修啊，家电啊，我都是按最好的来的……”

这次我的反应很快了，小鸡啄米一般地点起头来。

突然之间，她话锋一转：“谁知道他交了那么个女朋友，连个正经工作都没有。我那个傻儿子还整天给她买高级货，一瓶香水就是一百多……”

其实，那一刻，我的正义感驱使我想为那位素未谋面的姑娘说一句公道话——一百多的香水，真的不算高级货。

但我不想得罪我们的新房东，一秒钟之后，正义感输给了残酷的现

实，那句话被我生生地咽了下去。

签合约的时候，我彻底看出来，遇上这么个婆婆，丁阿姨未来儿媳的日子不会太好过。

丁阿姨给我们制定了严苛的约法三章。

首先，在墙上钉钉子这种事，想都不要想！决不允许！

她一边嗑瓜子一边慢悠悠地对简晨焯说：“我晓得你是画画的，反正那些鬼画符我也看不懂，就别往我这里挂了。将来你要是混得好，我还能拿着它卖钱；你要是混得不好，我还不晓得怎么处理。”

我拿余光悄悄瞥简晨焯，心里盘算着要是他在这个时候发脾气，我该怎么收拾这个不好看的场面。

但是他完全没有表示出不快，只是对丁阿姨笑了笑，暗地里，悄悄握了一下我的手。

我知道，他是为免节外生枝才没有跟丁阿姨一般见识。

说起来，他原本不必忍受这样的轻慢，大可以甩出一句粗口就走，但大局为重，他忍了。

第二点，不能随意改动任何家具电器的位置，丁阿姨有她自己的道理：“我装修的时候特意请风水师来看过的，东西怎么摆，摆在哪里，都是有讲究的，你们年轻人什么都不懂，千万别给我乱动。”

有了第一点垫底，这第二点听起来倒显得没多过分。

第三，不许带狐朋狗友来家里鬼混。

说到这个时候，丁阿姨脸上出现了一副讳莫如深的表情：“对面就住着这么个小妖精，我听说，时不时地就有些乱七八糟的男人来找她。这一点我是绝对不允许的，别给我的房子里弄些什么脏东西，以后我自

己家里还要住的。”

我看着丁阿姨一张一合的嘴唇，心里只有一个念头：我将来，绝对，绝对不能变成她这种爱搬弄是非的女人。

七七八八所有的规矩定下来之后，终于可以签租约了。

在拿起笔的时候，我的内心，萦绕着一种淡淡的，却不能忽视的悲凉。

如果可以选择的话，我并不愿意跟房东太太这样的人打交道——尖酸、刻薄、小市民、斤斤计较，但我没有办法。

我孤身一人，身处于一个现实而功利的社会，没有殷实的家境，没有显赫的背景，没有能够给我铺就一条光明坦途的父母双亲，我唯一能够攫取的温暖，来自一个同样对未来感到迷茫和困惑的男朋友。

能够拒绝做自己不想做的事情，说自己内心真正想说的话，这种自由，确实是美好的理想。

可是，光靠理想，我填不饱肚子，冬天也洗不上热水澡，更加别提那个扎根在我心里十几二十年的目标。

只有拥有足够应对生活的财力，才能够在想拒绝的时候毫不迁回地说出“不”。

能够掷地有声地说出“不”字的人生，才有尊严。

终于，我在那张合同上签下了自己的名字，叶昭觉。

在回安置小区的路上，简晨烨轻声对我说：“以后再也不会有老鼠爬到你头上来了。”

我死死地咬住自己的下嘴唇，没说话。

我没有想到的是，真正到了离开的这天，我的心里竟然会有这么浓重的离愁别绪。

人真的很奇怪不是吗？

以往我所厌恶的那些东西，在这一天看起来都值得原谅，甚至有那么一点可爱。

比如路口那家脏兮兮的早餐店，虽然既不卫生又很难吃，但它的存在确保了我每天早上不用空着肚子去挤公交车。

还有那几个总是搬着椅子坐在空地里说是非的老太太。虽然她们的确确实不负长舌妇的美名，但很多时候，只要看到小区里有那么一两张陌生面孔，她们便会立刻发挥出私家侦探般的敏感，将对方盘问个清清楚楚，某种程度上来说，她们也是这个小区安保的一分子。

我最最舍不得的就是下楼只要走五分钟就到了的菜市场。我无数次嫌弃过它的嘈杂和市井气息，甚至痛恨自己有时为了几块钱跟小摊小贩据理力争……

新公寓附近有全市最大的超市，冷冻柜里井井有条地摆放着已经处理好的鸡鸭鱼肉，干干净净，整整齐齐，一副现代文明产物的模样，不像菜市场那么血腥，直接当着顾客的面宰杀家禽。但我知道，我再也买不到那么新鲜的蔬菜水果了，超市里也不会有好心的阿姨顺手送给我几根葱，几头蒜。

我很清楚，在告别这个曾经令我深恶痛绝的旧房子的时候，我也同时告别了一种家长里短的，人与人之间没有距离的，没有隔阂的，朴实的生活。

我想，只有这样解释，才能够为我坐在驶向新公寓的面包车上，突如其来的眼泪找到一个合适的理由。

到新公寓楼下时，我们遇到了新的难题，面包车司机突然变卦说有急事不能帮我们一起搬东西上楼，要我赶紧付钱让他走。

我一看他那副尖嘴猴腮的样子，也知道这事没什么好商量，于是从